

我请环卫工人喝水

这天,我无意中看到《周口晚报》上一篇关于环卫工人的报道:交通大道上,68岁的周大妈正在认真清理街头的垃圾箱,汗水爬满了她的额头。记者问周大妈,你渴了的时候都怎么喝水啊?周大妈指着车上的塑料瓶说,为了省钱,都是自带白开水。大妈还说,她的工作是一天两班倒,从早上干到12点,装了一大瓶子水还是不够喝。记者又问大妈,要是自带的水喝完了怎么办?大妈说,真喝完了就忍着。别人不主动提供,她不会去讨水喝,几十岁了,不想上门去丢人。当记者问周大妈有没有遭到过拒绝时,大妈沉默了一会儿,然后叹气说,人家的水也是拿钱买的。记者又问大妈,如果有人主动请她喝水,她会怎么样,大妈说她会感动得掉眼泪。

一句冷言,一个白眼,会让环卫工人感到委屈。环卫工人其实既敏感又脆弱,但是他们同样也有尊严。虽然这份工作不像公务员、老板那样,可以坐在办公室,但是同样光荣。他们不需要你做太多,一口清凉的水、一个阴凉的地方就可以让他们满足。这篇报道最后的“记者感言”写得真好:也许有人会不以为然,认为蹭地、蹭水都是小

事,环卫工人只要张嘴,多数人都不会拒绝。但是对于一些环卫工人来说,张嘴很难。被层层包裹的胆怯、敏感心理会让他们觉得,你的不主动就是一种拒绝。

我把这篇报道拿给妈妈看,问她:“咱们的店是不是也可以敞开门接待环卫工人呢?”妈妈爽快地答应了。说干就干,我们立刻把一次性杯子准备好。我等啊等,直到中午终于有一位环卫工人从门前经过。我马上跑出去对她说:“奶奶,你好,你辛苦了,进屋凉快一下喝口水吧!”奶奶先是一惊,很快脸上露出了灿烂的微笑,“真是好孩子啊,谢谢你!”进屋后我给奶奶搬了一个板凳,倒了杯水。奶奶喝完水后感激地说:“好孩子,谢谢你。我还有工作要做,不能坐久了。”我笑了笑说:“奶奶,这是应该的。这么热的天,你们太辛苦了。以后要是热了就进来坐坐,渴了随时来喝水。”我看到奶奶带着满脸的笑容离开了。

哈,后来我很快就发现,不止我一人这么做,瞧,旁边的药店已经把熬制好的解暑的汤抬了出来。

(曹靖宜 郑州经三路小学)

卖瓜

下午四点多,王宇摘了一车西瓜。“去卖吗?”“去不去都行,下午去是碰点儿的,没有早起稳妥。”妻说。

“要不咱们去看看?”妻说:“要去就赶紧走。”拖拉机满载着一车丰收的喜悦出发了。还没有到收购点,老远就看到西瓜车排成的长龙。

王宇开着车,心想:要知道这么多,就不来了。想着想着,车速不由慢了下来。

王宇把车停在了“龙”的尾巴上。卖掉最好,卖不掉也便于调头回家。

买瓜的正精心挑选。王宇挤到跟前,想听听今天的市行。

“喂,老板,我这车行吗?”一瓜农争着说。瓜商挤到车前,看看上面的瓜,拍拍,拿起几个,又瞅瞅下面的瓜,摇了摇头。

“这车西瓜行吗?”又一瓜农挥手指着瓜车说。

瓜商瞟了一眼,说:“这车还可以,上下一样吗?”

“一样的,不一样可包管来回。”人心都是肉长的,不守信用咋行!

“看看我那车行吗?”王宇见缝插针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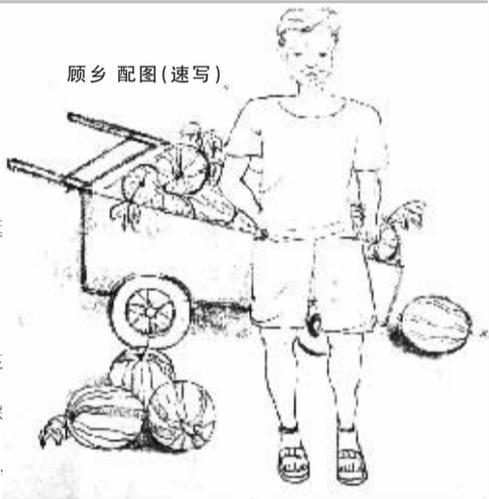
“在哪儿?”“后边。”

瓜商看看前边的瓜,又扒扒下面的瓜,拿起几个,操着不太标准的普通话说:“中,不过,离过磅地点太远了。”

“只要你买,我耐心等待。”瓜车像蜗牛一样慢慢向前挪。

夜幕慢慢降临。老板领着磅主拿着手电来了。

王宇还没说话,磅主就开口了:“我来是这个



顾乡 配图(速写)

意思,你的西瓜老板确定要,可是你现在过不了秤。他急着装车,想在前面找一车,明天还收你的瓜,老价钱,咋样?”

“确定要吗?”“一定要。”他俩异口同声地说。

王宇吃了定心丸,对妻子说:“等通了车,找个地方住一夜,明天再卖。”

天已黑下来了。

磅主、老板拿着手电又来了。“我没找到合适的西瓜,今晚还要等着装你的瓜,真是不好意思。”老板说。

这时,旁边一瓜农碰了碰王宇,轻声说:“让他涨点价钱!”

“不合适吧,提前说好的,咱咋能说话不算数呢?”

车通了。

过磅。卸车。数钱。王宇的车卸空了,瓜商的车装满了。瓜商满意,王宇高兴。

人与人之间若能和睦相处、真诚相待,社会不是更和谐、更进步、更温馨吗!

(王在亮 太康县清集一中)

味道

昨天晚上去给爸买馄饨。卖馄饨的夫妻已经在这里很多年,没有店面,露天支起一个小摊,摆了几张铁皮桌椅,上面洗刷不掉的油渍向别人诉说着它的年龄。记得上次来是去年中秋节,跟妈剪完头发,已经很晚了,摊位上只有寥寥二三人。空气中弥漫着初冬的寒雾。又冷又饿,要了两碗馄饨,一碗生余丸子。端上来一看,馄饨皮近乎透明,中间鼓起新鲜的肉馅,绿的香菜间点缀了蒜黄,还有几个小虾米淘气地翻滚。丸子雪白,汤很烫又很鲜,滋润了深夜里的胃。

这次来得早,人很多,有人不停催,夫妻俩一急就会互相抱怨两句。小灯吊在锅里,最喜欢看锅里热腾腾的蒸汽,被光一打,印在地上,小风一吹,蒸汽就飘啊飘的,让人感觉到生活的气息。

半个小时后才排到,并不着急,好像一回家

见到这熟悉的一切,就能不自觉慢下来。有时候想,有这些一直存在的味道真好。早上喝的胡辣汤,是小学时常喝的那家,因为这些食物,让你记得那些最初的场景:初中校门口的饼加串,总是在晚自习回家的路上,一手骑车一手拿着吃;最爱的那家麻辣烫,一群人吃得满头大汗。当然,更喜欢的味道是奶奶蒸的馒头。老家的地锅,用干木材烧火,带着出锅后的新麦香。爷爷炖的鸡汤,还会煮上几个鸡蛋,总是按时送到高中校门口。妈妈包的饺子,永远也不会吃腻。爸爸炒的菜,家里聚会满满一桌不会重样。所有的这些味道,都让我更珍惜,珍惜我的家人。现在,每个月回趟家,重温这些美好。和过去比较,最美好的时光是现在。因为这些味道伴着爱,一直都在。

(庞舒莹 周口公安小区)

当兵的日子

1992年的12月23日那一天,就在与母亲紧握的双手松开的一瞬间,大巴车缓缓驶出了车站,也不知自己是怎么走到座位上去的。窗外,一街两旁全是挥动的手,我的眼模糊了。

在火车站广场集合时,你看看我,我看看你,几乎都是陌生的面孔,但我当时不知道的是,这些身着绿衣裳、脚穿大头鞋的年轻人几年后都成了我最好的战友,并且是能大碗喝酒的战友。

经过三天两夜的颠簸,我被带到一座被大山环抱的军营里。冷冷的风,厚厚的雪,以及除我们“当兵族”外很少见到的老百姓,这便是驻地的全部风景。

军营生活开始了。在简短而富有力度口令中,俺从学走路开始,接受着一个合格军人所必备的外在、内在素质的锤炼。在那段日子里,站一个小时的军姿流的汗水可以把地打湿一片,踢两个来回的正步后汗水湿透衣背,做上三百个俯卧撑让人筋疲力竭……有人说,当兵后悔三年,不当兵后悔一辈子。军营男子汉的身价正是从这点点滴滴的磨炼、砥砺中铸造出来的。也正是从这一刻起,我知道了上进,学会了吃苦,学会了用手中

的笔去记下失败的泪水,记下成功的欣喜,记下军营里的春夏秋冬……即使现在,我仍笔耕不止,还保留着那份与困难抗争的坚忍顽强的意志,这种意志应该说是军人固有的一种坚不可摧的品质。

铁打的营盘,流水的兵。送走一批又一批的老兵,我也从连部调到了团机关、师机关,不知不觉时光已悄然过去了十多年。临近转业的日子,心里怅怅的,有种说不出的味道,大有一番“壮士一去不复还”的悲壮。

当“送战友,踏征程”的歌声在营区大院里回荡,踏上车门的一瞬,惜别之情随着男儿不轻流的泪水涌向了昔日的战友,濡湿了送行的方阵。这是刚强的中国军人深情的流露。列车向前,我把自己沉溺到无边的回忆里。

转业后,凭借在部队锻炼的过硬素质和发表的百余篇稿件,我被一家效益不错的单位录用了。如今,工作稳定,家庭幸福。但一个人的时候,还总想那绿色的军营、嘹亮的口号、生龙活虎的训练场……我想,有机会,一定回去看一看,看一看,那梦里才有的情景。

(师建华 周口市中心医院)

盛夏鸣蝉

盛夏,艳阳高照。街头空旷,行人匆匆,狗儿伏在檐下。一片寂寥中,倏然,一声蝉鸣,高亢激越,刺破长空。一蝉唱,百蝉和,汹涌鼓噪,把炎炎盛夏鼓捣得沸沸扬扬。

小时候,我对这冗长刺耳的蝉声并无好感。每日正午,被祖母看着睡午觉,我在凉席上辗转反侧,那蝉在窗外肆意嚣张地叫着。瞅个空儿,我便溜出家门,手中拎一把弹弓,或者是长竹竿结个网。我是院子里有名的捕蝉高手。抓到蝉之后,用清水一冲放到盐水中,积攒到一定数量后用油炸就是一道美食。蝉蜕穿成长串儿,挂到房檐下,风干了卖给收购站,换得的钱用来购买文具或心仪已久的小人书。

稍大点儿,在语文课本上读到了法布尔的《蝉》,这才知道,蝉是卵生的昆虫,不同品种的幼虫,一般要在暗无天日的地下生活三五年、七八年,甚至十多年,才能钻出地面变为蝉。从地下钻到地面的过程是

这样艰辛,而它羽化成虫后的生命,却只有短短十几天。它必须在这短短十几天内完成繁衍后代的重任,难怪它要竭尽全力地张扬身体里所有的能量。我讶异着蝉的生命历程,对这个小生物有了一丝敬意。从此,再不捕蝉。

如今对蝉,又是另一番感受。或许是心情的改变,再听得蝉声,不复印象中的嘈杂,或轻快流利,或高亢激越,或舒缓婉转,自有其生命的和谐与自然。久居城中,见高楼林立,闻闹市喧嚣,心中常生无端的惆怅。很多的人事,已经在时间的流逝中悄然改变。在中年的心境里,聆听蝉儿悠长清亮的鸣唱,怀想蝉儿短暂辉煌的一生,对世俗人生多了一些通透的看法。台湾女作家张晓风描写蝉声时,这样说道:“让我们爱这最后的、挣扎在城市里的音乐。”我心戚戚焉。这钢筋水泥的城市,尚余一丝天籁,这是值得庆幸的。

(杨亚爽 西华县叶埠口乡坡杨村)

故乡之春

季春三月,春意正浓,回家,见父母体健,子女聪颖好学,虽两鬓斑白,事业无成,然家庭美满,邻里和睦,我心足矣。

事有凑巧,有一友来访,甚是高兴,真是“问姓惊初见,称名忆旧容”。略作寒暄,引入陋室,叙及往事,人生沧桑,经历坎坷,虽面有喜色,但两鬓较我更白。已没有青年时的好高骛远,只有脚踏实地,认真工作,诚实对待每位相识者。

谈意渐浓,携友出家门,走田间河岸绕村一周,看能否找到童年的足迹。足迹犹在,人已老矣。童年的伙伴相见更显亲切,仿佛看到儿时的身影在河岸树荫下嬉闹。

儿时的记忆中,家乡有两处“名胜”,一所学校,一座古庙,分别坐落在美丽小溪的两岸,是童年长知识长身体的主要场所。受潜意识的驱使,不知不觉来到“名胜”之间。古庙门前虽草木较深,仍不失当年的容颜。变化最大的是母校,已找不到儿时的红砖青瓦,矮墙浅屋,代之而起的是高大宽敞明亮的教学楼。尊敬的启蒙老师早已退休,所不变的只有门前的几棵参天大树和越墙而来的琅琅读书声。

阳光明媚,春风拂面,杨柳依依,麦苗正绿,微风掠过,绿波荡漾,芳草萋萋,百

花争奇斗艳,蜂蝶飞舞其间。鸟儿隐鸣于树冠中,我想还是儿时曾看过的那只吧!“旧时王谢堂前燕,飞入寻常百姓家”,好一派田园景色!遥想陶先生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,比之也略逊色吧!

人言山清水秀好江南,其实平原风景较江南更佳。我身心愉悦,陶醉于眼前故乡的风光和儿时的思绪里。若非给内心找一丝酸楚的话,那就是村旁的小溪已失去往日的流淌和欢笑。

思着走着,看着扶着,绕村一周,感慨颇多,用相机撷取一组图画,取名《故乡之春》,发于网络,让网友欣赏,让世人羡慕。

暮霭将至,夕阳的余晖笼罩了故乡,故乡在自然的怀抱里更加安详和美好。我愿父母长寿,子女健康,爱妻相伴,友情似海。

我愿生我养我的故土,风景如绘,水源不绝,人们丰衣足食。

故乡,是地球最美丽的地方!

(王泉滔 沈丘县人民医院)